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竣工

移民安置验收（终验）报告

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

竣工移民安置验收（终验）委员会

2026年1月6日

移民安置验收主持单位：百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法人：乐业县水利局工程管理站

移民安置实施单位：乐业县人民政府

移民安置规划设计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移民安置监督评估单位：百色市红银水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时间：2026 年 1 月 6 日

验收地点：乐业县

目 录

前 言 - 1 -

1 概况 - 1 -

1.1 工程基本情况 - 1 -

1.2 征地移民规划情况 - 1 -

1.3 移民工作开展情况 - 3 -

2 验收范围、依据、组织和方法 - 4 -

2.1 验收范围 - 5 -

2.2 验收依据 - 5 -

2.3 验收组织 - 6 -

2.4 验收方法 - 6 -

3 移民安置规划实施及验收情况 - 7 -

3.1 农村移民安置 - 8 -

3.2 专项设施处理 - 8 -

3.4 水库库底清理 - 9 -

3.5 移民安置实施效果评价 - 10 -

4 移民资金使用管理 - 11 -

4.1 移民投资概算批复情况 - 11 -

4.2 移民资金拨付使用情况 - 11 -

4.3 移民资金财务管理情况 - 12 -

5 移民档案管理 - 12 -

6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落实情况 - 12 -

7 历次移民安置验收和审计提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 12 -

8 验收结论 - 12 -

9 保留意见（应由本人签字） - 13 -

10 验收委员会成员签字表 - 13 -

11 附件（验收工作组意见、有关文件资料等）.....- 1 -

前 言

根据水利部《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管理办法》（水移民〔2022〕414号）、《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规程》（SL/T682-2025规定：“水利水电工程阶段性验收和竣工验收前，应组织工程阶段性移民安置验收和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小型水利水电工程可根据实际条件简化要求”。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属于小（1）型水库，移民安置验收简化要求。参照类似项目的经验和做法，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终验）由百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开展。为确保验收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项目法人编制的《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移民安置验收工作计划》（2025年11月），编制印发了《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终验）工作方案》，成立了移民安置验收（终验）委员会，设立验收专家组，验收委员会根据验收内容和工作需要，成立农村移民安置、专项设施处理、水库库底清理验收工作组，移民资金使用管理、移民档案管理、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落实情况、历次移民安置验收和审计提出问题整改情况验收工作组，开展移民安置验收工作。2026年1月6日，验收委员会深入上岗水库现场对本次移民安置验收的范围和内容进行查验，在乐业县水利局组织召开验收会议，会上宣布移民安置验收委员会成员名单，听取移民安置规划设计工作报告、移民安置管理工作报告、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移民安置监督评估工作报告，听取移民安置自（初）验情况报告及自（初）验有关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听取各验收工作组的验收意见和专家组验收意见，对移民安置验收事项进行充分讨论，形成本移民安置终验报告。

1 概况

1.1 工程基本情况

上岗水库是一座以供水、灌溉为主的综合利用水利工程，位于乐业

县中部的同乐镇上岗村北1.5km处的上岗河中游，距县城8km。于1965年8月动工建设，1967年5月基本建成，后于1974年、1975年先后两次对大坝进行加高、修整，1986年对坝底涵洞进行灌浆处理，于2008年对水库进行除险加固，于2010年完工，现状总库容233万m^3。本工程为水源项目，工程任务是县城供水、农村人饮和农田灌溉，作为远期规划水源向县城直接供水，并在丰水期通过输水隧洞将余水引至大利水库，利用大利水库调蓄库容后向县城区供水。为了保证水源，提高县城区供水抗风险能力，通过对原大坝进行培厚加高扩容。水库扩容后的工程任务调整为以供水、灌溉为主。可向县城供水186万m^3/年，向输水管道沿程村屯的人饮供水64m^3/年，同时满足现有2310亩耕地的灌溉用水。水库扩容后总库容为263万m^3，属小（1）型水库，为IV等工程。

2016年2月1日，水利厅《关于百色市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桂水规计〔2016〕22号）文，同意上岗水库扩容，水库扩容后，正常蓄水位1025.5m，总库容265万m^3，仍为小（1）型水库。概算总投资5896.86万元，其中移民征地费为830.64万元。工程于2016年3月10日开工建设，2020年7月10日竣工。

工程由水库枢纽和输水管道组成。水库枢纽由原有大坝、溢洪道、放水隧洞和新建的上岗□大利输水隧洞组成。输水隧洞进口位于上岗水库溢洪道左岸60m处，出口位于大利水库库尾。供水系统由取水口和供水管道组成，供水放水塔利用水库原放水塔，供水管道自原放水隧洞出口引出后沿旧渠道布置，终点至乐业县城水厂，主供水管道总长4993.6m。

1.2 征地移民规划情况

根据《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审定本）》（2016年1月）水库淹没影响区及枢纽工程建设区建设征地与移民安置主要成果如下：

1.2.1 水库淹没影响区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淹没影响范围涉及乐业县同乐镇2个村 2个村民小组（六为村兴隆屯、上岗村万安屯）。淹没影响土地面积43.42亩，其中耕地18.59亩，林地22.32亩，草地0.44亩，交通设施用地1.46亩，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0.61亩。淹没影响零星果树木138株（丛）。淹没涉及专业项目有村屯路0.38km、旅游步道2.23km、桥梁1座；输变电设施0.31km，通讯设施0.59km。

基准年2015年生产安置人口14人，规划水平年2017年生产安置人口为16人，库区的剩余资源相对充足，采取一次性货币补偿安置。

对淹没影响通往六为村民小组部分路段淹没0.38km，规划在原址上对原道路进行抬高，恢复改建长度0.57km.

对淹没影响旅游步道跨河连通建筑物简易桥1座及步道2.23km，进行一次性补偿。

对淹没影响10kv输电线路0.31km，规划按实际情况恢复改建，恢复改建长度0.47km。

对淹没影响通信架空光缆线路0.59km，规划按实际情况恢复改建，恢复改建长度0.89km。

淹没补偿概算投资566.40万元，其中农村部分补偿费180.、10万元、专项设施费188.88万元、水库库底清理费2.14万元、其他费用51.38万元、基本预备费34.69万元、有关税费109.21万元。

1.2.2 工程建设区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枢纽建设区涉及乐业县同乐镇上岗村、六为村、大利村和同乐林场。工程用地面积134.92亩，其中工程永久征收31.01亩，临时征用103.91亩。此外，涉及零星果木544株（丛）；临时用地涉及村屯道路0.15km，输水管道涉及旧有输水隧洞1条。工程用地不涉及人口、房屋。

基准年2015年生产安置人口1人，规划水平年2016年生产安置人口为2人。剩余资源相对充足，采取一次性货币补偿安置。

工程征地补偿概算投资415.49万元，其中农村部分补偿费246.81万元、清理费4.08万元、其他费用38.12万元、基本预备费13.79元、有关税费112.69万元。

1.3 移民工作开展情况

1.3.1 移民安置工作管理体制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移民安置工作遵循“政府领导、分级负责、县为基础、项目法人参与”的管理体制。

1.3.2 移民安置实施过程

项目立项批复以来，乐业县相关职能部门按照有关建设程序积极开展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实施工作。

（1）成立征地工作组。为了做好征地移民安置工作，乐业县人民政府成立了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项目建设征地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征地协调工作组机构成员和职责，负责项目建设管理工作。

（2）项目实施管理制度。依据经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和补偿投资，对移民安置任务、进度、质量、资金实行管理。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和合同管理制。专项设施处理严格执行国家确定的“原标准、原规模或恢复原功能”的原则进行复改建。凡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招标的项目，按有关规定进行招标。对经批准的移民安置项目，不擅自增减、调整规模和标

准或变更设计。

（3）协调会议制度。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实施过程中，为做好移民安置实施的各项管理工作，建立了协调会议制度。有关各方积极沟通和汇报移民安置进展情况、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协调会议，有效协调解决移民安置实施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4）移民资金管理制度。移民补偿资金管理实行逐级负责制，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按国家、自治区、市和县政府有关规定，管好用好移民补偿资金，确保其安全运行，保证移民安置工作任务的完成。

2 验收范围、依据、组织和方法

2.1 验收范围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的范围为水库淹没影响区和工程建设区。

2.1.1 水库淹没影响区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淹没影响范围涉及乐业县同乐镇2个村 2个村民小组（六为村兴隆屯、上岗村万安屯）。淹没影响土地面积43.42亩，其中耕地18.59亩，林地22.32亩，草地0.44亩，交通设施用地1.46亩，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0.61亩。淹没影响零星果树木138株（丛）。淹没涉及专业项目有村屯路0.38km、旅游步道2.23km、桥梁1座；输变电设施0.31km，通讯设施0.59km。

2.1.2 工程建设区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枢纽建设区涉及乐业县同乐镇上岗村、六为村、大利村和同乐林场。工程用地面积134.92亩，其中工程永久征收31.01亩，临时征用103.91亩。此外，涉及零星果木544株（丛）；临时用地涉及村屯道路0.15km，输水管道涉及旧有输水隧洞1条。工程用地不涉

及人口、房屋。

2.2 验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关于修改<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79号）；

（3）水利部关于印发《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水移民〔2022〕414号）；

（4）《国家档案局、水利部、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档案管理办法>的通知》（档发〔2012〕4号）；

（5）《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规程》（SL682-2025）；

（6）《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审定本）》（2016年1月）；

（7）行业主管部门对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的有关批文；

（8）其他移民安置实施过程有关文件材料；

（9）其他相关的政策法规、技术标准、行业规范等。

2.3 验收组织

成立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终验）委员会，验收委员会成立验收专家组，开展移民安置验收工作。验收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由百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分管领导担任；副主任委员1名，由乐业县人民政府领导担任。验收委员会成员由百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水利局、自然资源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乐业县人民政府、乐业县水利局、水利局工程管理站、生态移民发展中心、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档案馆、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同乐镇人民政府，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百色市红银水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等有关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3名组成。

2.4 验收方法

2.4.1 农村移民安置验收

本项目不涉及搬迁安置，只涉及生产安置18人。生产安置均采取一次性货币安置方式。

（1）农村移民生产安置验收，查阅移民生产安置协议等文件资料。现场了解移民生产资料落实情况、生产恢复情况、收入情况等。

（2）移民个人补偿验收，查阅补偿协议、补偿补助费兑付相关手续和证明等文件资料，现场访谈了解个人补偿补助费兑付情况。

（3）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集体财产补偿费验收，查阅土地补偿协议、补偿补助费兑付相关手续和证明等文件资料；现场了解权属人（单位）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集体财产补偿费兑付情况。

2.4.2 专项设施处理验收

查阅专项设施处理协议、补偿费兑付相关手续和证明、规划设计成果、工程招标、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移交手续等文件资料。

2.4.3 水库库底清理验收

（1）查阅资料。查阅库底清理实施方案、库底清理实施协议、库底清理实施工作报告和验收意见等文件资料，其中卫生清理查阅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定期对上岗水库水质检测报告资料。

（2） 现场检查。查看建（构）筑物清理、林木清理、易漂浮物清理、卫生清理等清理现场及其完成情况。

2.4.4 移民资金使用管理验收

（1）查阅移民安置补偿费用概算、资金拨付、支付、兑付相关手续和证明等文件资料。

（2）查阅移民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管理制度等文件资料。

（3）查阅相关资金使用方案和批复等文件资料。

2.4.5 移民档案管理验收

（1）查阅移民安置前期工作、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水库移民后期扶助工作、移民工作管理、移民资金财务管理等方面的文件资料，以及移民资金使用部门（单位）的规章制度文件。

（2）现场检查移民建设项目档案、移民工作管理档案等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归档情况。

2.4.6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落实情况验收

查阅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规划等文件资料。

2.4.7 历次移民安置验收和审计问题整改情况验收

（1）查阅历次移民安置验收报告及附件、移民安置验收问题整改复核报告等文件资料。

（2）查阅历次审计报告、审计问题整改报告及整改复核报告等文件资料。

3 移民安置规划实施及验收情况

3.1 农村移民安置

3.1.1 生产安置

规划生产安置人口 18 人，采用一次性货币补偿安置方式，由移民户自行恢复生产。建设征地补偿款中包含了土地补偿和生产安置补助费，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征地土地补偿及安置补助费已兑付到位，由移民利用补偿款自行生产开发，恢复生产生活。经调查对比，2024 年乐业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250 元，上岗水库扩容工程被被征地村民小组已恢复生产，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全县持平。

3.1.2 移民个人及集体补偿费兑付情况

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已全部兑付，共 291.35 万元。

3.1.3 临时用地复垦

规划工程临时征用土地面积103.91亩，其中耕地55.49亩。规划临时用地需要复垦耕地37.34亩。实际临时征用土地面积94.06亩，需要复垦耕地37.34亩已经完成复垦，并已归还原土地所有者。

3.2 专项设施处理

3.2.1 交通运输工程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淹没影响涉及村屯道路1处，为六为村民小组部分路段，淹没0.38km。规划在原址上对原道路进行抬高，恢复改建长度0.57km，投资156.75万元。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淹没影响涉及库周旅游步道2.23km及简易桥1座，规划进行一次性补偿，不考虑复建，补偿费21.15万元，其中步道11.15万元、简易桥10万元。

3.2.2 电力工程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库区淹没及工程用地影响10kv输电线路0.31km。规划按实际情况恢复改建，恢复改建长度0.47km，投资5.64万元。

3.2.3 通讯工程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水库淹没影响通信架空光缆线路0.59km，规划按实际情况恢复改建，恢复改建长度0.89km，投资5.34万元。

3.2.4 实施完成情况

1）交通运输工程

2018年10月乐业县水利局工程管理站招标委托广西荣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淹没交通道路迁改工程施工建设，2021年01月，乐业县水利局工程管理站委托广西桂宝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对交通道路淹没迁(改）建工程完工结算进行审核，审定工程结算价为573813.70元。

2）电力工程。

2016年项目法人乐业县水利局工程管理站委托广西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百色市水利水电建筑工程处联合体的《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总承包合同》，包括库区淹没及工程用地影响10kv输电线路复建工程，已完成，并行业通过验收。功能已恢复。

3）通信工程。

2018年11月06日，乐业县水利局工程管理站与广西象新通信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取土场工程中国移动光缆线路拆迁施工补偿协议书》，双方协商补偿金额41832.00元。已完成，并行业通过验收。功能已恢复。

4）水利工程。

管道施工毁坏上岗屯饮水管路。2019年12月26日，乐业县水利局工程管理站与乐业县建筑工程公司签订《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管道施工毁坏上岗屯饮水管路补建工程施工合同》，双方协商施工费29300.00元。已完成，并通过验收。功能已恢复。

3.4 水库库底清理

3.4.1 规划设计情况

根据《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审定本）》（2016年1月）规划，水库库底清理内容和任务为：（1）林木清理为园林地砍伐与清理22.32亩、零星果木砍伐与清理138株（丛）。（2）卫生清理与消毒（农田果林灭鼠）40.91亩。（3）易漂浮物清理22.32亩。（4）10kv输电线路拆除清理0.47km。（5）架空光缆线路拆除清理0.89km。

3.2.2 实施完成情况

2023 年 4 月，结合同乐镇农村应急保供水工程建设，项目法人乐业县水利局工程管理站委托广西旭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实施水库库底清理，清理面积 8.25 万 m^2,已完成，并通过验收。

3.5 移民安置实施效果评价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移民安置验收范围内涉及的征地补偿工作已全部完成；移民个人补偿费和土地补偿补助费、集体财产补偿费已全部兑付到位；涉及的专业设施处理已实施完成，专项设施功能已恢复；库底清理已完成，并通过验收。

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征地涉及的农村移民安置、专项设施处理、水库库底清理等类别已实施完成，满足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标准要求。

4 移民资金使用管理

4.1 移民投资概算批复情况

根据《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审定本）》（2016 年 1 月）规划，征地移民安置概算总投资 981.89 万元，其中：水库淹没区补偿投资 566.40 万元（农村部分补偿费 180.10 万元、专项设施处理费 188.88 万元、水库库底清理费 2.14 万元、其他费用 51.38 万元、基本预备费 34.69 万元、有关税费 109.21 万元），工程建设区补偿投资 415.49 万元（农村部分补偿费 246.81 万元、场地清理费 4.08 万元、其他费用 38.12 万元、基本预备费 13.79 万元、有关税费 112.69 万元）。

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广西百色市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桂水规计〔2016〕22 号），核定移民征地补偿费 830.64 万

元。**4.2 移民资金拨付使用情况**

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项目使用农村部分协议补偿费291.35万元，专项设施处理补偿64.49万元，水库库底清理费 万元，其他费用7.05万元、有关税费（森林植被恢复费）37.54万元。

4.3 移民资金财务管理情况

乐业县在实施上同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上级有关移民资金管理政策和规定。加强会计核算，根据会计制度的要求，按时编制财务报告；严格按计划、程序和制度拨款、用款，自觉接受审计和上级有关部门的检查、监督，对移民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全程监督，对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和处理，未发现挤占、挪用、截留移民资金等问题，移民资金运行安全。

总体上，移民资金的拨付和使用能满足移民安置工作需要。

5 移民档案管理

建立了移民档案管理制度。上岗水库扩容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工作实施以来形成的有关文件材料已按照《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档案管理办法》（档发〔2012〕4号）规定，分类别进行了收集、整理和归档。移民档案分成“安置前期、安置实施、管理监督、资金管理”四类别的文件材料，移民档案已基本完成收集、整理和归档，移民档案得到安全和有效利用。

6 水库移民期扶持政策落实情况

上岗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已开展。

7 历次移民安置验收和审计提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无。

8 验收结论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规程》（SL/T682-2025）和《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工作计划》的验收条件和标准，验收委员会一致认为，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范围内涉及农村移民安置实施情况达到合格标准、专项设施处理实施情况达到合格标准、水库库底清理实施情况达到合格标准、移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达到合格标准、移民档案管理情况达到合格标准，水库移民后期扶助已规划，历次移民安置验收和审计提出问题已整改，验收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终验）。

9 保留意见（应由本人签字）

无。

10 验收委员会成员签字表

附后。

11 附件（验收工作组意见、有关文件资料等）

11.1 乐业县人民政府关于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竣工移民安置终验的申请。

11.2 百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成立移民安置终验委员会文件。

11.3 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验收（终验）工作方案。

11.4 移民安置规划设计单位提供移民安置规划设计工作报告。

11.5 乐业县水利局工程管理站提供移民安置管理工作报告。

11.6 乐业县水利局提供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

11.7 移民安置监督评估单位提供的移民安置监督评估工作报告。

11.8 移民资金财务决算报告。

11.9 移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审计报告。

11.10 水库库底清理验收意见。

11.11 移民档案管理验收意见。

11.12 移民安置终验委员会专家组成员签字的专家组验收意见。

附表 1

广西乐业县上岗水库扩容工程竣工建设征地移民安置验收终验委员会成员签字表

日　期：2026 年 1 月 6 日

序号	姓名	验收委员会职务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1	申　毅	主任委员	百色市发展改革委	党组成员、副主任	
2	林　盛	副主任委员	乐业县人民政府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3	黄元魁	委员	百色市发展和革委	生态移民安置科科长	
4	蓝　瑞	委员	百色市发展改革委	生态移民安置科科员	
5	韦佳明	委员	百色市自然资源局	耕保科工程师	
6	甘翠芳	委员	百色市水利局	高级工程师	
7	易斌	委员	百色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科员	
8	龚茂翔	委员	乐业县水利局	局　长	
9	韦良兴	委员	乐业县水利局	副局长	
10	罗宗权	委员	乐业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	副主任	
11	罗盛珍	委员	乐业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副主任	
12	明文宪	委员	乐业县交通运输局	副局长	

序号	姓名	验收委员会职务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13	温庆行	委员	乐业县自然资源局	副局长	
14	陈晶鑫	委员	乐业县财政局	副局长	
15	杨雄	委员	乐业县档案局	副馆长	
16	张海	委员	乐业县同乐镇人民政府	副镇长	
17	梁肯明	委员	特邀专家	原右江区交通运输局三级调研员	
18	陆墒瑶	委员	特邀专家	原百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移民安置科科长	
19	陆伟雄	委员	特邀专家	右江区发展改革局工程移民工程师	
20	杨正伟	委员	乐业县水利工程管理站	站长 工程师	
21	陆道彬	委员	乐业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站	站长 工程师	
22	樊现元	委员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工程师	
23	顾晓锋	委员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24	崔鹏	委员	百色市红银水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